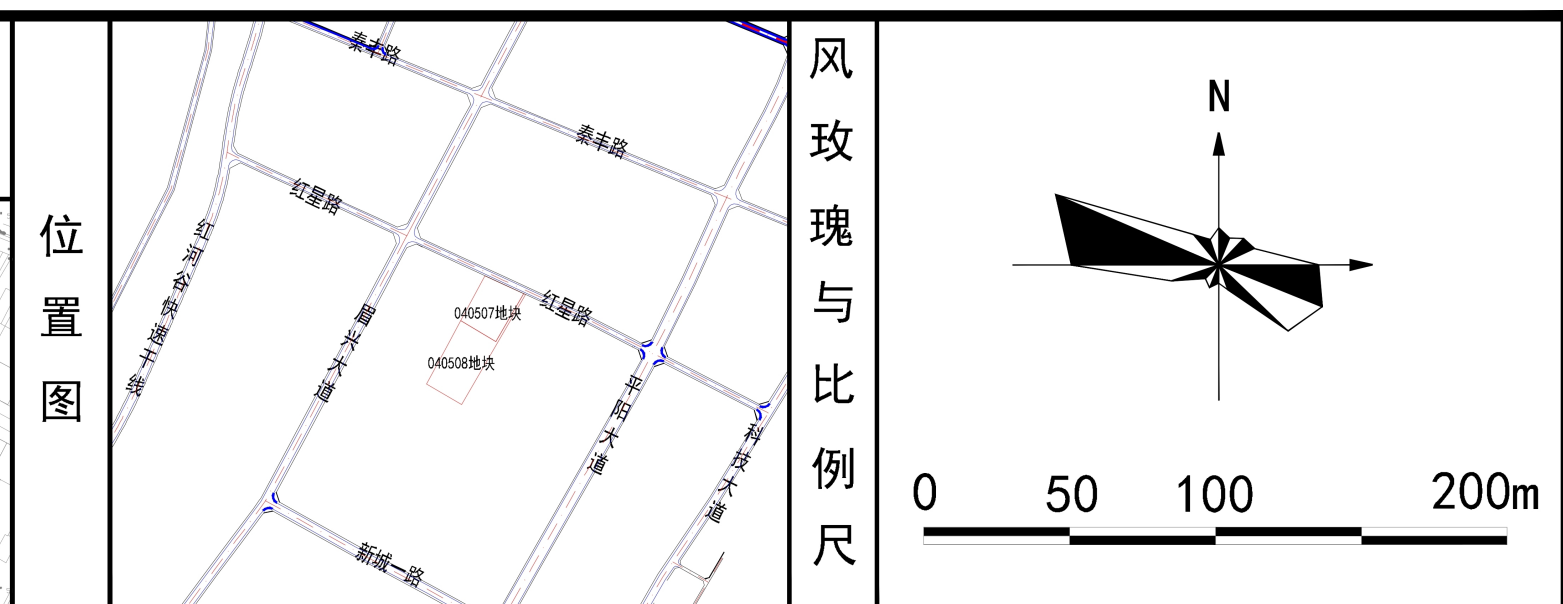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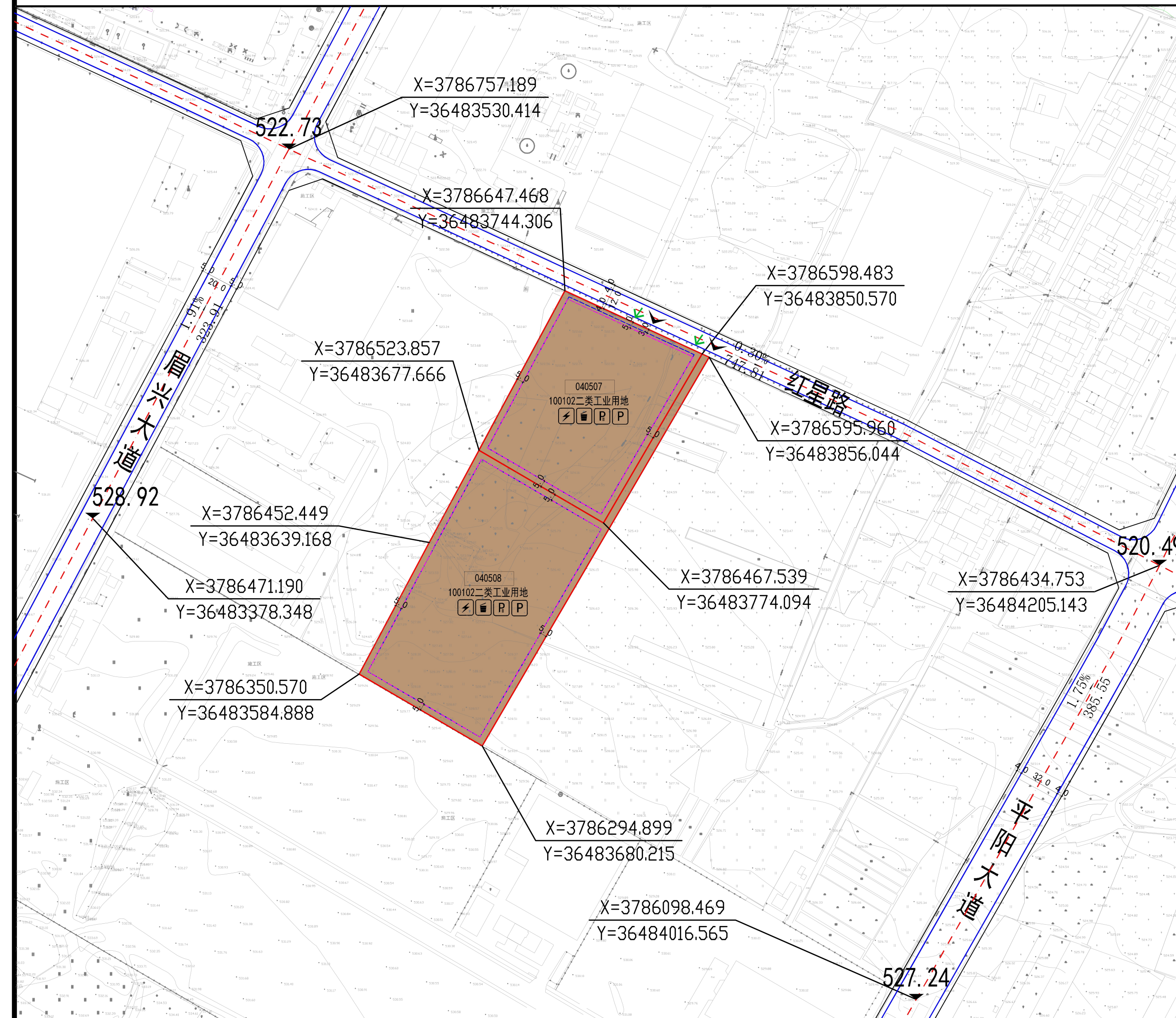


宝鸡市眉县610326201414006单元040507、040508地块详细规划



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	地块编号	用地分类	用地分类名称	用地面积（公顷）	容积率	建筑系数（%）	绿地率（%）	建筑限高（m）	配套设施	建设方式	备注
	040507	100102	二类工业用地	1.6667	≥0.8	≥40	≤20	≤24	设施1和设施2	空地新建	——
	040508	100102	二类工业用地	2.3333	≥0.8	≥40	≤20	≤24		空地新建	——
非独立占地配套措施要求表	设施类别		序号	设施名称	设施数量（个）	用地面积（m²）	建筑规模（m²）	规划状态	建设形式	规划建设要求	
	公益类设施	基础设施	1	变配电室	2	——	——	规划	可综合设置	——	
		环卫设施	2	垃圾收集点	2	——	——	规划	独立设置	应采取分类收集，宜采用密闭方式	
道路管控要求	道路名称	红线宽度	车道数量	断面形式（m）	城市设计管控	管控要素	管控要求				
	平阳大道	40m	双向6车道	4+3.5+2+21+2+3.5+4		空间形态	采用现代风格，以简洁的线条特征让建筑获得良好的采光，实现生产，办公及配套功能高效衔接且与园区风貌相融合。				
	眉兴大道	30m	双向4车道	5+20+5		建筑高度	建筑高度以低层、多层为主，建筑高度不高于24米。沿主干道界而优先采用1:3-1:4高宽比。通过建筑体量辅助形成节奏感。				
	红星路	20m	双向2车道	4+12+4		色彩材质	以米白、浅灰、淡蓝为总体基调，按功能分区差异化引导色彩搭配，严控主辅色比例，确保建筑色彩与地域特色、产业属性协调统一。				
						街道界面	沿城市道路界面的建筑应保持通透性，避免出现悬殊的“高低配”和“一刀齐”现象，应考虑打造宜人、适宜的高度层次，增强建筑友好特点，保持完整的城市形象。				

图 例		规划范围		人行出入口		道路名称		道路控制点高程		机动车停车位
		用地性质代码		道路中心线		道路坡度、坡长、坡向		建筑控制线 (H<24m)		变配电室
		地块编号		路缘石线		尺寸标注		建筑控制线 (H=24m)		垃圾收集点
		机动车出入口		道路红线		控制点坐标		非机动车停车位		

眉县自然资源局

日期

2026年4月

规划控制条文

- 1、控制指标中用地性质、容积率、建筑系数、建筑限高、绿地率为强制性指标，必须遵照执行，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中的容积率按照相关计算办法执行。
- 2、各类建筑用地兼容性应符合建设用地兼容性表的规定。
- 3、用地指标计算应以用地红线为准，因地块详规坐标与实际放线坐标可能存在微小差异，实际用地面积以放线测量坐标为准。
- 4、已有设计条件和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的地块，其指标以文件规定为准，并在备注中予以说明。
- 5、保留地块进行整治改造时，原则上应复核已有规划设计条件，确需调整的应按照程序完成地块实施性详细规划调整。
- 6、停车配建、退线控制等规划内容和其他相关技术指标设置需符合国家和省、市相关标准、技术规划及要求，重点地块或区域需要调整的单独予以说明。